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 1986 年复办, 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为上海市, 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 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具有 H 股审计资格, 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合伙人数量	232
2020 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23
	从业人员		9,114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2,323

3、业务规模

2020 年度业务收入	38.14 亿元	
2020 年度上市公司(含 A、B 股) 年报审计情况	年报家数	576 家
	年报收费总额	12.46 亿元
	涉及的主要行业	制造业(385 家)、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9 家)、批发和零售业(8 家)、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9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	1.29 亿元	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2.5 亿元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近三年受到的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处理类型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刑事处罚	0 次	0 次	0 次
行政处罚	3 次	0 次	4 次
行政监管措施	5 次	9 次	26 次
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0 次	3 次

(二) 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兼职情况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合伙人	葛勤	注册会计师	1997 年	无	是
质量控制复核人	吴蓉	注册会计师	1996 年	无	是
2020 年签字会计师	葛勤	注册会计师	1997 年	无	是
	元林平	注册会计师	2020 年	无	是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类型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自律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三) 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 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财务报告、内控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0 年审计费用为 230 万元, 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185 万元, 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45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于2021年3月1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进行了评估,认为立信遵循了独立、客观、公证的执业准则、具备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在2020年度的审计工作过程中尽职尽责,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能够实事求是的发表相关审计意见,能够有效地完成有关的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全面履行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立信为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续聘期一年。

(二)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立信在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坚持独立的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的反应公司财务状况,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一致同意续聘立信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于2021年3月1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0日